（上接776）

船舶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包装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饲料原料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食品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煤炭洗选；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地板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报关业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谷物销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115,436万元，负债总额为1,756,275万元，净资产为359,160万元。2023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33,867万元，净利润108,51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11.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101425737G，成立日期：1995年1月9日，注册资本：1,1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力，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南街1号四层，经营范围：承办国内外博览会、展览会、展销会；展具租赁和销售；展品购销；经营美工用品、旅游纪念品的设计制作和销售；信息咨询；仓储服务；室内装饰工程设计；会议服务；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承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4,996万元，负债总额为10,355万元，净资产为4,641万元。2023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13万元，净利润50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12. 中汽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

中汽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10926684H，成立日期：2000年6月12日，注册资本：200万元，法定代表人：崔涛，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5层，经营范围：职业中介活动；收集、整理、存储和发布人才供求信息；组织人才培训；保管本系统流动人员人事档案；零售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劳务派遣；教育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汽车零部件；会议及展览服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543万元，负债总额为100万元，净资产为443万元。2023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9万元，净利润1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68.7%的股份。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洛阳轴承研究所有限公司、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中汽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连续多年位居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百强榜首、国资委中央企业业绩考核A级企业、世界五百强企业。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聚焦商业会展，致力于打造中外企业技术交流与贸易促进综合服务平台，其中商业会展是中机国际的核心主业。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是以原机械工业第二设计研究院为核心，联合多家国家甲级勘察设计单位组建的大型科技型工程公司。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是我国磨料磨具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研究开发机构，全国磨料磨具、超硬材料行业技术研究、开发、信息和咨询服务中心。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即原机械工业部第八设计研究院，是国家大型甲级综合设计研究院。

洛阳轴承研究所有限公司是重点为国民经济建设各领域关键主机及国防建设研制“高、精、尖、特、专”轴承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批量生产内径0.6毫米至外径6.8米的各种类型的高端轴承产品和组件，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舰船兵器、机床工具、风力发电、矿山冶金、石油化工、医疗器械、汽车与轨道交通、工程机械等各个领域，远销欧美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是以工程承包为核心业务，以贸易、投资、研发以及国际服务为主体的工贸结合、技贸结合的大型国际化综合性企业集团。

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是苏美达集团核心企业成员，主要从事电动工具、园林工具、高压清洗机、空压机、园林机械用汽油发动机的研发、生产和进出口贸易。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施工总承包企业，拥有建设部核发的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和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以及钢结构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管道工程、冶炼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等多项专业承包资质。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是苏美达集团的核心成员企业，立足于机电设备与大宗商品的进出口与国内贸易业务领域。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是长期经营出国展览业务的展览公司。

中汽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是经国家人事部批准，并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国家级专业性人才服务机构。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人提供汽车租赁劳务、工程承包及工程技术服务等的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在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所占比重较小，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

五、报备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15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会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89人，注册会计师1,16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14人。

天职国际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22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5.1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03亿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48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8次，涉及人员24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何航，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常浩，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3：贾亚宁，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子涵，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何航	2021-10-25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业协会福建监管局	在执行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券业协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券业协会福建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监督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收费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2023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共计37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34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较上一年度未发生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查阅了天职国际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可天职国际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天职国际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19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服务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建红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2023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94,701,974.38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95,788,69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478,943.46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94,701,974.38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95,788,69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478,943.46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关于计提2023年第四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2023年第四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2023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就本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2023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薪酬，已充分考虑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及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相关薪酬核定办法，并根据考核情况，按规定程序和要求进行发放，符合国机集团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规定。（2023年实际发放薪酬包含本年度基薪、上一年绩效薪酬兑现及上一任期激励解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经营预算、财务预算以及对2024年金融形势的判断，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6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金融机构及授信品种的分布视各金融机构的审批情况而定。公司取得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方式为信用、公司为控股公司担保以及控股公司之间互相担保、以及资产抵押或质押等。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彭原璜先生、贾屹先生、从容女士、朱峰先生、郭伟华先生、卢元林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三名董事（均为独立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关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彭原璜先生、贾屹先生、从容女士、朱峰先生、郭伟华先生、卢元林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三名董事（均为独立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25,800万元，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同意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责任限额不超过5,000万元，保险费不超过30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将上述一项议案、三至六项议案、十三至十五项议案、十八项议案、十九项议案，以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2023年监事薪酬的议案》一并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报备文件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决议；

（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决议；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13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2023年第四季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第四季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和减值测试，2023年第四季度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64,910.08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减值名称	2023年第四季度减值损失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44,545.7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690.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03.0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8.05
二、资产减值损失	20,364.3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618.40
存货跌价损失	11,210.18
其他减值损失	1,535.76
合计	64,910.08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资产减值损失64,910.08万元，减少2023年第四季度利润总额64,910.08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2023年12月，公司参股公司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智骏”）进入破产预重整，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国机智骏的应收账款，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违约风险敞口存在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坏账准备37,675.66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未结算工程项目合同资产减值准备7,618.40万元，存货跌价准备11,210.18万元，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国机智骏的预付账款，计提减值损失1,500.00万元。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14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84号）核准，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12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913,341股，发行价为7.2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2,899,989.07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825,282.90元，余额为人民币280,074,706.17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125,333.4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49,372.77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12月2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12月30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4776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投资额140,085,375.77元，置换发行费用金额1,125,333.40元，归还贷款139,197,008.61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0元。详情如下表：

时间	金额（元）
2022年12月29日实收募集资金	280,074,706.17
减：通证费	20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0,074,506.17
加：利息收入	345,145.39
减：置换原发行费用已筹金额	1,125,333.40
减：本年度手续费、账户维护费等费用	1,351.68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投资额	140,085,375.77
减：归还贷款	139,197,008.61
减：销户支取结余利息	10,582.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2022年12月29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东区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6月27日，公司与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红旗路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状态
1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东区支行	11250501040036976	已注销
2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702859067	已注销
3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红旗路支行	0302070619300047430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在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3]20188号《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40,085,375.77元，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1,125,333.40元，合计141,210,709.17元。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拟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汽车焊装、涂装、总装智能制造生产线示范项目	25,000.00	4,882.37	4,882.37
2	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0	9,126.17	9,126.17
合计		65,000.00	14,008.54	14,008.54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审计验资费	1,018,867.92
印花税	69,754.78
证券登记费	36,710.70
合计	1,125,333.40

202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1,210,709.17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前述资金于2023年6月28日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转出，完成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0,582.10元转出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6.3.21 的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且经保荐人、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相关程序。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国机汽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国机汽车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文件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核查意见；

2. 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4] 17359号）。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007.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07.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07.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焊装、涂装、总装智能制造生产线示范项目	—	25,000.00	4,882.37	4,882.37	4,882.37	4,882.37	0.00	100%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装备制造基地能力提升项目	—	30,000.00	—	—	—	—	—	—	—	—	—	—
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	40,000.00	9,126.17	9,126.17	9,126.17	9,126.17	0.00	100%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汽车零部件（FINORA）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	44,813.00	—	—	—	—	—	—	—	—	—	—
偿还银行贷款	无	100,000.00	13,919.70	13,919.70	13,919.70	13,919.7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9,813.00	27,928.24	27,928.24	27,928.24	27,928.24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1,210,709.17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前述资金于2023年6月28日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转出，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8,007.47万元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合计数27,928.24万元存在差异主要系利息与手续费、发行费用等净额影响。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17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为中进汽贸（天津）进出口有限公司、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贵州有限公司、北京中进万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四院泰国有限公司、国机铸锻机械有限公司、中国汽车工业工程德国公司；前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人

● 2024年度预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25,800万元；截至2023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771.3万元，均为对下属控股公司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7%

● 未提供反担保

●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 被担保方国机铸锻机械有限公司、中国汽车工业工程德国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25,8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规范，在每笔担保业务发生时，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中进汽贸（天津）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67.65%	0	不超过5,100万元	0.47%	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贵州有限公司	100%	50.59%	0	不超过1,800万元	0.17%		否	否
中进汽贸（天津）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中进万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40.43%	771.3万元	不超过6,000万元	0.55%		否	否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四院泰国有限公司	100%	68.92%	0	不超过4,400万元	0.40%		否	否